

#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及推广项目-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组织服务

甲方（接受服务方）：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中心

乙方（服务方）：北京京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_\_\_\_方（服务方）：\_\_\_\_\_

\_\_\_\_方（服务方）：\_\_\_\_\_

签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67 号

签订日期：2026 年 4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各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服务方为甲方提供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及推广项目-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组织服务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方为甲方提供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组织服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

包括：  
围绕2026年环境日主题，投标人协助采购人组织实施“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宣传推广活动。按照采购人整体工作部署，在2026年“六五”环境日前后开展一系列线上线下生态环保主题活动。各项活动内容须围绕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协助策划不少于7场线上线下相关活动。

(1) 协助组织实施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启动，活动启动以线下发布线上全媒体平台推广的形式呈现，深度结合各平台传播属性，精准策划差异化内容矩阵，针对不同平台的用户特性与内容生态，定制化设计传播形式与互动玩法，全方位覆盖线上传播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在微博创建专属话题页，以动态海报形式，带话题发布活动亮点；在微信制作发布创意动态交互推文，投放朋友圈广告，跳转至活动微站；在抖音投放开屏信息流广告，跳转活动主话题页面，引导用户点击置顶视频了解本届文化周活动亮点；将本届文化周活动核心信息以AI虚拟人物动画形式，传播至哔哩哔哩平台动漫受众；在小红书邀请网络达人发布活动种草笔记。实现抖音开屏广告推广不少于200CPM；微博话题阅读量不少于3000万；朋友圈广告信息流推荐不少于200CPM；哔哩哔哩播放量不少于10万；小红书发

布种草笔记不少于5篇。

(2) 协助组织实施六五环境日北京主场活动，活动以线下形式呈现。在专业活动场地举办，进行会场布置、舞台搭建以及营造活动氛围现场所需的各项物料等设计制作。围绕活动，开展相关的系列视频制作、聘任公益大使、打造策划相关节目，并进行现场拍摄、线上直播及相应的新媒体平台宣传推广。

(3) 围绕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协助组织实施一系列线上线下互动创意活动，各个活动根据内容，于文化周开始前一个月陆续筹备开展，数量不少于5个。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文化周品牌的主题探访活动、系列公益宣传片、微博图文话题互动等方式，同时配合活动进行相关短视频制作，便于网络传播和公众参与。

(4) 视频制作服务：协助拍摄制作公益大使预热宣传视频不少于90秒，拍摄制作六五环境日北京主场活动内各环节视频不少于14分钟，主题探访活动视频总时长不少于100分钟，系列公益宣传片总时长不少于210秒。包括但不限于配音、剪辑、包装、推广等工作。要求主题明确，画面清晰、配音恰当，节奏适中、色调明快，能够在短视频平台和视频平台传播。

(5) 视觉设计服务：配合活动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主视觉、微博、微信、网站、新媒体宣传等平面设计图。

(6) 文化周活动专题页面搭建：于启动仪式开始前一个月，按照采购人要求筹备开发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微站移动端和PC端页面；对环境文化周活动各项素材和视频资料统筹整理，项目执行期间协助采购

人实时进行运营维护和内容更新，将文化周期间各项生态环保主题活动在移动端和PC端进行整体展示。

(7)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整体宣传推广：协助采购人提前制定宣传计划，分阶段进行统筹安排，实现对文化周整体活动的递进式、持续式传播。注重线上活动传播范围，利用权威媒体聚力发声，提升活动引导力和社会影响力。推动社交媒体持续曝光，促进活动信息裂变传播。借力视频传播，分享活动盛况。聚焦商圈循环展示，释放高人流量转化价值。多角度、全面化覆盖第十三届文化周期间的亮点和重点活动，有效形成延续式品牌效应。具体要求如下：

纸媒：在《北京日报》上对活动开幕、开展及后续等内容进行整版报道，加强活动品牌建设和业界认可度。

电台：配合整体活动，录制30秒音频片花1组，在北京交通广播播出，不少于7次。

网站：中央级、市级等知名网站渠道，如千龙网、中国网等，相关报道不少于25篇次；协助采购人搭建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专题页面PC端和移动端，发布内容更新不少于21篇次。

新媒体：有影响力的新媒体客户端传播渠道，不少于35频次发布相关报道；抖音推荐首页信息流广告推广不少于500CPM，抖音开屏广告推广不少于450CPM；今日头条APP频道信息流推荐不少于600CPM；朋友圈广告信息流推荐不少于152CPM。

直播平台：充分利用当下流行的直播视频平台进行推广传播，如微博、中国网、首都之窗等，不少于2场次、6家视频直播平台直播视频平台推广。

视频：包含文化周活动相关视频累计发布于视频平台不少于13频次。

项目实现目标：通过电视、电台、平面、网站及新媒体等各种传播方式达成覆盖人群曝光量累计不低于2.2亿人次。

## 二、履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采取以下第①种方式：

①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

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合同有效期 / 年。

本合同期限不影响各方附随义务的遵守和履行。

## 三、各方权利与义务

### 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3.1.1 要求服务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3.1.2 接受本项目工作成果，并享有成果的知识产权。

3.1.3 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信息资料，配合服务方完成服务工作。

3.1.4 按本合同的规定支付服务费用。

### 3.2 服务方权利与义务

3.2.1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并提交工作成果。

3.2.2 按时向甲方提供发票并收取服务费。

3.2.3 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开展服务工作。

如果工作安排有变化，需经甲方和服务方共同认可。

3.2.4 为甲方提供 / ，确保本项目工作成果的落实。

3.2.5 按照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目资料的归档工作。

3.2.6 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的规定，严格保守秘密。

####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4.1 服务费用

4.1.1 本合同服务费用采取以下第①种方式：

①服务费用为固定总价，总额为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壹仟元整（小写¥1251000.00元）；

②服务费用为不固定总价，以 / 的方式和标准进行结算。

4.1.2 上述费用包括服务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服务方支付任何费用。

4.1.3 履约保证金。各方签署本合同后， / 方、 / 方、 / 方分别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的 / %、 / %、 / %作为履约保证金。其中：

/ 方提交人民币 / 元（小写¥ / 元）；

/ 方提交人民币 / 元（小写¥ / 元）；

/ 方提交人民币 / 元（小写¥ / 元）。

/ 方、 / 方、 / 方的履约保证金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履约保函（有效期至 / 年 / 月 / 日）的形式向甲方提交。本项目工作全部完成且工作成果全部通过验收后，甲方退还银行履约保函。

##### 4.2 支付方式

4.2.1 本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70%，即人民币捌拾柒万伍仟柒佰元整（小写¥875700.00元）。乙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乙方名称：北京京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41909200053017

银行行号：102100004197

联系人和电话：010-85013026

本合同生效后   /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   /   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  
即人民币   /   元（小写¥   /   元）。  /   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  
情况如下：

  /   方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行号：

联系人和电话：

本合同生效后   /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   /   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  
即人民币   /   元（小写¥   /   元）。  /   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  
情况如下：

  /   方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行号：

联系人和电话：

4.2.2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   乙   方支付

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叁拾柒万伍仟叁佰 元整（小写¥ 375300.00 元）。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 /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 / 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 / 元（小写¥ / / / 元）。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 /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 / 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即人民币 / / / 元（小写¥ / / / 元）。

4.3 甲方支付上述服务费用前，服务方应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4 因财政支付受限等合理原因，造成支付相应顺延的，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服务方。障碍消除后，甲方应当及时恢复支付。服务方应当在顺延期间正常履行本合同，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 五、工作安排及提交成果

5.1 2026 年 5 月 10 日前，乙 方协助完成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全部活动方案内容提报 工作，提交 电子版版本 1 份；

5.2 2026 年 5 月 24 日前，乙 方协助完成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线上预热宣传活动（大使猜猜看三集） 工作，提交 电子版版本 1 份；

5.3 2026 年 5 月 25 日前，乙 方协助完成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主题探访活动视频（100 分钟） 工作，提交 电子版版本 1 份；

5.4 2026 年 5 月 28 日前，乙 方协助完成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公益大使宣传视频 工作，提交 电子版版本 1 份；

5.5 2026 年 5 月 29 日前，乙 方协助完成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

境文化周启动仪式筹备工作，提交电子版版本 1 份；

5.6 2026年6月4日前，乙方协助完成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六五环境日北京主场活动搭建工作，提交电子版版本 1 份；

5.7 2026年6月10日前，乙方协助完成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宣传推广工作，提交电子版版本 1 份；

5.8 2026年6月30日前，乙方协助完成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活动总结工作，提交项目成果报告，电子版版本 1 份。

## 六、验收标准及方式

6.1 验收标准：服务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及期限提交成果，成果应当满足甲方和本合同的要求。

6.2 验收方式：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6.3 验收过程中，如果甲方提出修改意见，服务方应在收到意见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成果。

## 七、成果归属

7.1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7.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或转让本项目的工作成果。

## 八、违约责任

8.1 任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8.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方、/方擅自将本合同

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转委托给任何第三方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2 服务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的规定提交工作成果的，构成违约，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3 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4 甲方无故拒绝支付服务费用的，经服务方书面催款后15个工作日仍未支付的，构成违约，服务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2 服务方违反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保密义务，构成违约，甲方一经发现，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行为，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就差额部分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8.3 各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如果遇到特殊情况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各方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各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九、陈述与保证

9.1 服务方应当保证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9.2 服务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的专有技术、知识产权、实物及提交的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果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提起侵权索赔的，服务方应当出面并自行解决，且不得影响服务工作，给甲方造成声誉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服务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十、保密义务

10.1 服务方及其项目参加人员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提供的所有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等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10.2 上述保密义务自甲方将相关资料或信息以及所涉成果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服务方的保密义务之日起终止。

10.3 上述保密义务的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合同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

## 十一、不可抗力

11.1 由于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战争、恐怖事件、大规模流行性疫病、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动、网络安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义务时，受影响方应当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5日内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11.2 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根据所受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

外。如果影响持续超过30日的，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本合同。

11.3 在迟延履行本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不能被免除责任。

## 十二、争议的解决

12.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特殊条款

13.1 本合同有特殊条款，涉及到的特殊条款请见附件。

##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方执/份，/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内容变更的，由各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中心

乙方：北京京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秦芳

经办人(签字)：秦芳

电话：82636218

日期：2026.4.27

联系人：谢一升

电话：13581666008

日期：2026.4.27

## 附件 1

###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4.1.1 ③分项价格：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第十三届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启动	253,000.00	253,000.00	
2	六·五环境日北京主场活动	187,500.00	187,500.00	
3	其他活动（数量不少于5个）	260,500.00	260,500.00	
4	宣传推广	550,000.00	550,000.00	
总价合计			1,251,000.00	

4.1.4 履约过程中，非因甲乙双方主观原因导致的无法继续实施、且无替代方案、经双方协商一致停止实施的部分，依据本合同分项价格和双方确定的实际完成的比例或数量，甲方扣除或乙方返还相应费用。其中：

效果指标未达标的，完成合同约定指标的80%（含）及以上的，扣除本项工作相应费用的20%；完成合同约定指标的60%（含）至80%（不含）的，扣除本项工作相应费用的40%；完成合同约定指标的60%（不含）以下的，扣除本项工作相应费用。

分项工作完成时间有延误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项工作相应费用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5个工作日，则视同此项工作无效，甲方扣除或乙方返还相应费用。

因乙方原因未完成相关工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项目验收过程中发现的未完成部分，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第8.1.3款违约责任处置。乙方因自身原因无法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有较大或重大影响的，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第8.1.2款处理。

#### 十四、其他

14.4 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乙方需签署“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见附件2。

14.5 本合同(是 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本合同(是 否)小微企业预留合同。

#### 附件2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

为了维护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促进廉政建设，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做到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诚实守信，杜绝商业行贿，不发生如下行为：

1. 向招标（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及其亲戚提供以下不正当利益的主动行贿行为：

- (1) 以任何形式送给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
- (2) 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
- (3) 宴请或邀请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
- (4) 组织外出考察参观活动;
- (5) 其它行贿及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2. 与他人串通投标，或者利用不正当手段谋求中标。

3. 违反法律法规和廉政规定，影响工程质量和供应质量。

我公司如实施了上述行为之一，自愿接受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给予的处罚。

承诺单位：（印章）

承诺人（法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4月27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附件 3

中标/中选通知书

#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00026210200166843-XM001-110953

北京京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及推广项目-北京生态环境文化周组织服务(标段编号：11000026210200166843-XM001-1)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中心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1251000.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华采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13 17:47:24

